

114 年度（明陽中學）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辦理情形總表

建築物之維護關鍵項目								建築物附屬設施					
項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	備註
項目	建築物 公共安 全檢查	昇降（電 梯）設備	消防設 備	高低壓電 力設備	自來水 水塔	空調冰水主機 及冷卻水塔	機械停 車設備	（污水處 理場（含 設備）	機關內通 行道路	擋土牆（含 地錨）	機關內路邊 停車場及其 遮雨棚	圍牆	
建築物 辦理情形	✓	/	✓	✓	✓	/	/	✓	✓	/	✓	✓	
備註:已完成✓、辦理中△（應辦理檢查但未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未完成X（已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無涉及/													

附表一

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辦理情形表								
項次	申報建築物名 稱	建築物地址	依法應申報 頻率	專業檢查機構	查核機構 （主管建築機構）	年度	有效期限	備註
1	明陽中學	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 6 號	每 2 年 1 次	承泰建築物公共 安全檢查股份有 限公司	高雄市政府	112 年	112 年 12 月 4 日至 114 年 12 月 4 日	
2								
備註：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附表一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標準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」，檢查及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」資料填復本表，倘有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：					單位主管核章：			

附表二

昇降設備安全檢查申報及保養辦理情形表															
項次	單位名稱	設置地點	使用許可證號	依法應申報頻率	專業廠商	檢查機構	有效期限	保養頻率	下半年度實際保養日期						備註
								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	
1															
備註:請確實依「 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 」辦理，並依該辦法第5條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電梯使用許可證」及「建築物升降機維護保養紀錄表」資料(含保養日期)填復本表，倘有異常情形(如使用許可證逾期、應保養未保養等)請於備註欄位註記。			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：								單位主管核章：							

附表三

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辦理情形表

項次	場所名稱	場所地址	使用執照字號	申報場所樓層	依法應申報頻率	申報年度	檢修機構或人員	證書字號	檢修結果	申報日期	下次檢修申報日期	備註
1	明陽中學	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6號	高縣建管字第2890、2892號及高縣建管字第9145號	B1F~3F	1年1次	114	承軒消防設備檢修有限公司	消士證字第4504號	符合	2025/3/6	115年3月31日前	
2												
備註:請確實依「 消防法第9條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 」辦理申報。委託專業檢修機構或人員之「消防安全檢修申報書受理單」及檢修報告內容填復本表,倘有複查未過致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 單位主管核章:												

附表四

高低壓電力設備檢測辦理情形表

項次	用電場所名稱	用電地址	電號	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名稱	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號碼	依規定每6個月應辦理之檢驗日期(最近1次實際辦理檢驗日期)	檢驗方式	檢驗結果	完成改善並報地方主管機關備查日期	預定下次檢測月份	自行委外辦理維護保養頻率	備註
1	明陽中學	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6號	11668821002	大洋機電顧問有限公司	高經電技字第DC501025-1號	114年6月5日	非停電檢測	合格	■已完成 114年7月2日	114年12月	每月1次	
2												
備註:請確實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用電場所僱用之專任電氣技術人員或委託之檢驗維護業所製成之「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」及主管機關檢驗結果填復本表。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 單位主管核章:												